

• • • 21世纪财经应用创新型人才培养系列教材 · 税收系列 • • •

税收管理

TAX ADMINISTRATION

樊勇◎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 • • 21世纪财经应用创新型人才培养系列教材 • 税收系列 • • •

税收管理

樊勇◎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由税收管理的理论与实践、税收管理方法、税收征收程序和税收法律责任 4 篇构成,共 16 章。除《税收征管法》的基本内容外,还涉及税收管理的相关理论,国内外税收管理实践,税收分析、纳税服务、纳税调整等实务,反映了国内外税收管理的最新实践及方法。各章还附有专栏、案例和阅读性资料,拓展相关内容的广度和前瞻性。

本书不仅可以作为财税专业本科生、研究生的教材,也适合财税实务工作者用做培训教材和参考书籍。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收管理 / 樊勇编著.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6
(21 世纪财经应用创新型人才培养系列教材·税收系列)
ISBN 978-7-302-43827-4

I. ①税… II. ①樊… III. ①税收管理—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10.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01707 号

责任编辑:高晓蔚

封面设计:汉风唐韵

责任校对:王荣静

责任印制:宋 林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量反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课件下载: <http://www.tup.com.cn>, 010-62770175-4903

印 刷 者:清华大学印刷厂

装 订 者:三河市少明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mm×245mm 印 张:27.75 插 页:1 字 数:587 千字

版 次:201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4000

定 价:55.00 元

产品编号:067446-01

序 言

PREFACE

我国高等院校自 1986 年设立税务专业以来,“税收管理”一直是高等院校税务专业、财政专业的必修核心课程之一。这门课程介绍的内容不仅是财政税收理论知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广大财政税收实务工作者在实际工作中需要了解、掌握和理解的专业基础知识。因此,这门课程对于财税专业学生和财税实务工作者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相对于国内外税收管理理论与实践的历史沿革以及近年来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和新趋势,目前国内编写的《税收管理》教材的体系和结构较为零散,内容在一定程度上存在不完整性(目前国内教材主要是基于对我国《税收征管法》内容的介绍)和滞后性,一些方面甚至出现与实践脱节的现象(对国内外税收管理实践缺乏介绍和梳理),给教师授课和学生学习带来一定困惑。为了给财税专业的大学本科生、研究生提供一部能够较全面反映我国和国外税收管理理论与实践的教材,同时也为财税实务工作者提供一本能够展示国内外税收管理全貌的读物,在总结和借鉴国内外同行、专家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结合本人近 20 年来的工作、教研经验,我编写了这本《税收管理》教材,提供给广大财税专业学生和财税实务工作者。同时本书也可以作为财税研究人员的专业工具书。本书在以下几个方面做了一些努力。

第一,从全书框架上看,本书将“税收管理”课程讲授的内容分为税收基本理论与实践、税收管理方法、税收管理程序和税收法律责任 4 篇。之所以设置这样的框架布局,一是为了遵循税收管理的内在逻辑与机制,将税收管理所涵盖的繁杂内容进行基本分类,使知识框架更为清晰,是对税收管理的一次较为系统的概括和分类,这在国内外相关教材中是首次;二是为了适应不同学习群体的需求,让使用本书的读者在使用过程中各取所需、各有侧重,例如,对多数从事或将要从事一般性财税工作的人员而言,税收管理程序和税收法律责任是他们应着重学习和掌握的内容;而对从事或将要从事专门税收管理工作的专业人士而言,除了要了解税收管理程序和相关法律责任外,还应该学习税收管理的理论与最新实践以及税收管理所使用的各种方法,以适应和理解不断变化的税收管理制度和税收管理方法,而后者是更高层次的专业知识要求。

第二,从内容上看,本书分为 4 篇,共 16 章,除了现有教材涵盖的基本内容(按《税收征管法》介绍的内容)外,本书增加了税收管理的相关理论,包括税收遵从理

论、税收征收理论、税务中介理论的相关内容；增加了我国以及国外一些发达国家的税收管理实践的内容；增加了已经在实践中普遍使用的税收分析、税收、纳税服务及纳税调整等章节；除税收征管法中规定的法律责任外，增加了行政法所涉及的税收法律责任。即使是对于现有教材中普遍介绍的税收征管程序内容，本书也结合我国对《税收征管法》的修订情况，进行了大量的补充说明，并介绍了国外尤其是发达国家类似制度的一些做法（本人从2008年开始一直关注OECD编写的 *Comparative Information Series on OECD and Other Advanced and Emerging Economies*，并做了大量的翻译、跟踪与比较研究），以启发读者对税收管理各个知识点的学习和思考。

第三，从体例上看，本书各章附有资料专栏，章后附有阅读性资料，目的是补充对应内容出现的新现象、新情况，以拓宽反映内容的广度和前瞻性。例如，在较多内容中引入我国《税收征管法》修订的研讨素材，书中内容尽量配以图、表和数字来反映税收管理现状，以提升内容的形象生动性。这些专栏的设计，除了体现本书在内容上的前瞻性，更重要的是使读者通过阅读专栏得到启发，训练他们的比较分析能力，激发他们的问题意识。此外，在介绍税收管理方法、税收征收程序和税收法律责任内容时，结合实例讲解，使抽象的公式表达、法律条文规定更加具体，便于读者理解和记忆。

第四，从教学辅助资源上看，按照清华大学出版社的规划，教材已列入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重大项目，在平台上将为提供PPT课件、教学视频和习题等教辅材料供读者学习使用。

我从事税收的实践、学习、研究和教学工作至今已有20年，在这20年里，我在基层税务部门从事过税收征管工作，在中国人民大学安体富教授的指导下对国内外财政税收理论进行过较全面、系统的学习和思考，博士毕业后一直在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从事税收领域的教学、研究工作，在本科、硕士和博士三个层次多次讲授“税收管理”课程及相关内容课程，曾主持多项相关内容的国家级、省部级课题。更有幸自2009年以来多次受国家税务总局相关司局的委托主持了《税收征管法》修订相关课题的研究工作，多次参加不同层面的课题调研及研讨会。这些经历让我在税收管理的教学与研究方面积累了一些认知和经验，也发现了一些问题，萌生了一些想法。这些都为本书的编写奠定了基础。

本书从构思、设计到最后完稿、出版，历时三年多。在编写过程中，本书介绍的大部分内容已多次公开讲授（包括作为国家税务总局主办的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全国税务领军人才班的授课内容），并全部制作成视频资料，本人讲授的“税收管理”课程被列为中央财经大学精品公开视频课和中央财经大学研究生精品课程。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侯京玉、韩思琪、赵玉亭、仝丹、安蓓、沙丽塔娜提、王蔚、韩文达等积极参与了资料搜集、整理、翻译、初稿编写、校对以及课件制作、课程录制工作，在此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感谢中国人民大学安体富教授，东北财经大学马国强教授，中央财经大学李俊生教授、汤贡亮教授、杨志清教授、刘恒教授、马海涛教授，中国财经战略研究院高培勇教授，上

海财经大学樊丽明教授,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王有强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孙玉栋教授;国家税务总局任荣发先生,国家税务总局征管和科技发展司饶立新先生、杨培峰先生,赖先云先生、付丽平女士、王涛先生,国家税务总局税收科学研究所李万甫先生,国家税务总局税收规划与核算司迟娜女士,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周玉海先生审阅了全书或部分章节的初稿,并提出了修改意见。当然,本书如存在疏漏和错误之处,责任都应该由我本人承担。

借本书出版之际,感谢我曾经和正在学习、工作的单位的领导与同事一直以来对我的关心和帮助,感谢中国税务学会钱冠林先生、董志林先生、吴新联先生、焦瑞进先生、涂龙力先生等学会领导、同事的关心和支持,感谢清华大学出版社徐学军先生、高晓蔚女士为本书出版付出的辛勤工作。

我深知,这本《税收管理》的首版还存在诸多不足。恳请各位同行、读者批评指正,以督促我不断补充、修改、完善本书。

樊 勇

2016年4月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篇 税收管理基本理论与实践

第一章 税收管理基本理论	3
第一节 税收管理的内容与分类	3
第二节 税收遵从理论	9
第三节 税收征收理论	16
第四节 税务中介代理理论	44
第二章 税收管理实践	51
第一节 税收管理体制	51
第二节 税收管理人力资源状况	59
第三节 税收征管模式	62
第四节 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	70

第二篇 税收管理方法

第三章 税收规划与核算	83
第一节 税收计划与税收收入预测	83
第二节 税收会计	93
第三节 税收统计	100
第四章 税收分析	107
第一节 税收分析概述	107
第二节 税收分析方法	111
第三节 税种分析	118

第五章 税务检查方法	136
第一节 税务检查的形式和方法	136
第二节 会计资料检查的基本方法	141
第三节 税种检查的基本方法	152
第六章 纳税服务	167
第一节 纳税服务概述	167
第二节 政府提供的纳税服务	171
第三节 中介组织提供的纳税服务	175
第七章 核定征收与关联交易转让定价方法	185
第一节 核定征收	185
第二节 关联交易转让定价方法	188
第三节 关于无形资产转让定价的特殊考虑	200
第八章 税务管理信息系统	209
第一节 税务管理信息系统概述	209
第二节 税务管理信息系统介绍	213

第三篇 税收征收程序

第九章 税务登记	231
第一节 税务登记概述	231
第二节 我国税务登记制度	235
第十章 账簿、凭证与发票管理	250
第一节 账簿、凭证管理	250
第二节 发票管理	255
第十一章 纳税申报	272
第一节 纳税申报的一般规定	272
第二节 增值税纳税申报	279
第三节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	292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纳税申报	295
第十二章 税款征收	302
第一节 税款征收与缴款方式	302
第二节 税款征收保障措施	307
第三节 延期纳税和减免税	327
第十三章 税务检查与纳税评估程序	333
第一节 税务检查的基本程序	333
第二节 纳税评估	342
第十四章 税务行政处罚与税务行政救济	356
第一节 税务行政处罚	356
第二节 税务行政复议	363
第三节 税务行政诉讼	373
第四节 税务行政赔偿	380
 第四篇 税收法律责任	
第十五章 纳税人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393
第一节 纳税人的权利与义务	393
第二节 纳税人违法行为及其法律责任	400
第三节 纳税人犯罪行为及其刑事责任	403
第四节 其他涉税主体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408
第十六章 征税人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416
第一节 征税人的权利与义务	416
第二节 征税人的法律责任	418
参考文献	431

PART 1

第一篇

税收管理基本理论与实践

学习目标

1. 掌握税收管理的概念、分类和一般特征。
2. 理解税收遵从的概念、影响因素和衡量方法。
3. 理解税务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模式和税务行政效率的评价方法。
4. 理解税务中介代理理论中的完全信息静态博弈分析。

税收管理是国家征税机关依据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按照统一的标准和程序,对纳税人应纳税额征收入库的一种行政管理活动。税收管理理论按照活动主体的不同,可分为从征税人角度出发的税收征收理论、从纳税人角度出发的税收遵从理论以及从涉及税务中介人出发的税务代理理论。由于税收征收管理活动是一个有机整体,上述理论内在关联、相互影响。

第一节 税收管理的内容与分类

一、税收管理的概念与内容

(一) 税收管理的概念

税收管理有广义和狭义之分。从广义上讲,税收管理是国家以法律为依据,根据税收的特点及其客观规律,对税收参与社会分配活动的全过程进行计划、组织、指挥、协调和监督控制,以保证税收职能作用得以实现的一种管理活动,也是政府通过税收满足自身要求,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的一种活动。它包含税收法制管理、税收征收管理、税收行政管理三部分内容。从狭义上讲,税收管理是税务机关为实现税收遵从目标,依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所进行的税款征收活动。

(二) 税收管理的内容

1. 税收法制管理

税法是国家的重要法律制度,是由国家制定或认可并由国家强制实施的。国家通过制定和颁布税法,强制地、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与再分配,调节和支持

社会经济的发展。税法一经确定,便形成了国家与企业、单位与个人之间的税收法律关系,即以征税与纳税为内容的权利义务关系。作为国家代表的征收机关以及一切纳税单位和个人都必须在税法规定的范围内相应行使征税的权利和纳税的义务。

税收法制管理的主要内容包括税收立法、税收执法和税收司法。

1) 税收立法

税收立法是整个国家立法活动的一部分。与一般的立法的含义相对应,税收立法也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税收立法是指国家机关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制定各种不同规范等级和效力等级的税收规范性文件的活动。狭义的税收立法则是指立法机关制定税收法律的活动。税收立法管理是税收管理的首要环节,只有通过制定法律,把税收征纳关系纳入法律调整范围,才能做到依法治税。

2) 税收执法

税收执法是国家规定的税收管理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严格执行税收法律、法规的一系列行政管理活动。在实践中,税收执法主要体现为税收执法监督、税收检查以及对税收违法责任的追究。

3) 税收司法

税收司法是国家有关司法机关(如人民法院、检察院)对违反税法的案件,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进行审理、判决的一系列活动。税收司法虽然主要是司法机关执行(有些国家设有专门的税务法庭),但一般违反税法的案件和某些税务行政复议是由税务征收机关直接办理的,因此税务司法也是税收管理的重要内容。

2. 税收征收管理

税收征收管理是以税款征收入库为中心的管理活动。税收征收管理包括税收计划、税务登记、申报管理、税款解缴与退库、税收票证管理、发票管理、税收会计、税收统计分析等。

1) 税收计划

税收计划是税收征收机关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家经济政策、税收法律的要求和内容,对一定时期内(通常为一年)的税收收入、税务经费、税收成本等进行预测、规划、组织、协调与控制的活动。

2) 税务登记

税务登记又称纳税登记,是指税务机关根据税收法律规定,对纳税人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登记管理的一项法定制度,也是纳税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的法定手续。大多数国家都要求有纳税义务的个人或法人进行税务登记,以便于对纳税义务人进行管理。登记的内容包括纳税人名称、经营范围、分支机构、子公司、登记号码等。

3) 申报管理

绝大多数国家都规定纳税人必须按期申报纳税,申报纳税期限有按年、按季、按月、按日等,纳税人向税务机关提交的申报表,是税务机关征收、检查甚至追究法律责任的依据。

因此,纳税人向税务机关提交各类申报表时,税务机关有义务对申报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全面性进行一定审核并确认。

4) 税款缴库与退库

税款缴库是指税务机关、扣缴义务人、代征代收人依照法律法规或者委托代征税款协议,开具法定税收票证,将征收的税款、滞纳金、罚没款等各项收入(以下统称税款)缴入国家金库(以下简称国库),以及纳税人直接通过银行将应缴纳的税款缴入国库。税款退库是指税务机关对经财政部门授权办理的税收收入退库业务,依照法律法规,开具法定税收票证,通过国库向纳税人退还应退税款。

5) 税收票证管理

税收票证是税务机关征收各项税款的专用凭证,填用之后即成为征纳双方履行纳税义务的证明,同时也是税收计划、税收统计的原始凭证和资料,还是考核征收管理机构与管理人员的依据。

6) 发票管理

发票是指由税务机关监制,在购销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以及从事其他经营活动中开具、收取的收付款凭证。发票作为商品经济交往中的商事凭证,如果不对其进行管理,就容易发生利用发票进行逃避税款等违法行为。

7) 税收会计

税收会计是税务机关核算和控制税款申报、征收、解缴入库过程及其成果的一种专业会计。它以货币为计量单位,以合法的凭证为依据,通过设置会计账簿,运用复式记账的原理编制记账凭证,并据以记账、结账和编制会计报表等方法,对税收资金运动过程及其结果进行全面、连续、系统的核算和监督。

8) 税收统计分析

税收统计是指税务机关根据国家税收政策和税收计划管理的要求,按照统一的制度和专门的方法,对税额、税源以及税政等税收经济现象所进行的统计工作。它属于社会经济统计的范畴,是一项专业统计。税务机关通过税收统计调查,并对搜集的资料、数据进行分类汇总,编制税收统计报表,系统地整理分析研究,提供准确的税收资料和税收信息,为国家决策机关以及征收机关进行决策提供依据。

3. 税务行政管理

税务行政管理是对税务机关的组织形式、机构设置、工作程序以及征收人员进行管理的活动。其主要内容包括税务机构管理、税务人力资源管理和税务行政复议与诉讼。

1) 税务机构管理

为了完成预定的税收目标,政府税务机关必须合理设置机构及其职能、配备人员,给每个机构和人员赋予一定的权限和职责,以保证税收分配活动有序进行。

2) 税务人力资源管理

科学有效的税务人力资源管理是实现税收管理目标的保障。政府税务机构通过招

聘、甄选、培训、报酬等管理形式对税务机关内外相关人力资源进行有效配置,以满足组织当前及未来发展的需要,保证征收目标实现与员工发展。如人力需求计划、招聘人员并进行有效组织、绩效考核,有效激励组织与个人等。

3) 税务行政复议与诉讼

税务行政复议与诉讼是为了正确处理征纳双方发生的税务争议,维护税收法律、法规的严肃性,同时保护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纳税担保人的合法权益,监督税务机关及人员依法行政而采取的一项重要措施。

二、税收管理的内涵与一般特征

(一) 税收管理的内涵^①

1. 税务专业机构的设置

从广义上讲,政府税收包括国内税收入与进口税收入,因此税收管理应涵盖国内税与关税的管理。大多数国家都分设海关和税务局,由海关管理进出口税,税务局主管国内税收。也有少数国家只设一个机构统管关税和国内税收,还有一些国家尽管分设海关和税务局,但海关除管理进出口税外,还负责征收消费税。因此,从税务专业机构的设置来看,有三种类型:海关和税务局分设、海关和税务局合二为一、海关和税务局的管理范围相互交叉。

2. 税务机构的隶属关系

在一些实行分税制的国家里,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都分别设有相对独立的税务机构,中央政府的税务机构称为国家税务局(简称国税局),主要征收管理收入属于中央政府的税种和中央、地方共享的税种;地方政府设立的地方税务局(简称地税局)主管地方税;国税局和地税局分别担负着保证中央和地方财政收入的任务。在许多没有实行分税制的国家里,税务机构由中央统一设立,统一的税务机关负责所有税务部门征收管理的税种。

3. 税务机构的税收管理权限

从税收管理权限看,主要有税收立法权、税收执法权和税收司法权。目前,绝大多数国家的税务机构都只有税收执法权和部分司法权,只负责税收征收管理和享有对纳税人进行民事处罚的司法权力,刑事处罚一般由国家的司法机关负责。少数国家专门设立了税务法庭,而且相对独立。

4. 税收管理体制

税收管理体制是指税收管理权责在一国上下各级税务机构之间如何划分的问题。按税收管理体制不同,可分为三种类型:一是像美国、日本等国家,税务机构分为中央、地区

^① 国家税务总局税收科学研究所. 西方税收理论[M]. 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7: 253-255.

和地方三级,实行分级管理,每一级都有相应的税收管理权限。例如,美国分为联邦、州和市县三级,联邦、州和市县都有相对独立的税务机构,联邦、州和市县都可以自行立法征税。二是像韩国,只分中央和地方两级,中央与地方分税种管理或者是根据一个税种的不同因素、立法权和行政权来详细划分相应的税收管理权限。三是像新加坡,全国只有中央一级的税务机构,所有税收管理权限尽归中央。因此,国家地域的大小也决定着税收管理的层次结构。

5. 税收征管的法律体系

有的国家制定了单独的税收基本法,主要规定征税程序,把适用于不同税种的税收征收管理方面的内容规定在基本法中,像德国、日本和韩国都制定了税收基本法。而在有些国家,尽管没有单独的税收基本法,却在税法中包含有税收基本法的内容。少数法制不健全的国家还缺乏有关税收征收管理的基本法律规定。

(二) 税收管理的一般特征

(1) 在税务专业机构设置方面,税务机构和海关一般分设,税务机构管理国内税收,海关负责进出口税。

(2) 在税务机构隶属关系上,中央和地方要实行分税制,就应当单独设立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以保证各级政府的税收收入和征收积极性。

(3) 从税务机构的税收管理权限来看,税收立法权和税收执法权应分开,税务部门享有全部税收执法权和部分税收司法权,以及税收立法权的建议权。

(4) 在税收管理体制上,应该有一级财政预算就有一级税收管理权,只有这样才能做到财权、税权与事权的统一。

(5) 在税收征管的法律体系方面,不管采取什么形式,都必须将税收征管的基本内容用法律形式固定下来。

三、税收管理的新发展

(一) 重视纳税人的权利与义务

发达国家普遍制定了纳税人宪章或者服务宪章,明确纳税人的权利和义务,以优化纳税服务。2003年7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财政事务委员会提出的《纳税人宪章范本》列举了六项纳税人权利:一是被告知、获得帮助和听证的权利;二是上诉的权利;三是仅支付合理合法的税额的权利;四是确定性权利;五是隐私权;六是机密和秘密权。同时规定了纳税人应当履行的基本义务,包括:诚实义务;合作义务;按时提供准确的信息、文件的义务;保存账簿记录的义务;按时支付税款的义务。

（二）制定税收战略管理

国际经验表明,制定高效、便捷的税收战略管理是税收管理工作的重要环节。当前,OECD 各成员国税务机关内部均设置了专门的税收战略管理部门或类似部门,负责制定、推广并监督税收战略的实施。例如,美国《联邦税务局 2009—2013 年战略规划》中制定了如下战略目标:改进纳税服务,使纳税人遵从税法更容易;加强税收执法,确保每个纳税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三）开展税收风险管理

税收风险管理包括从纳税人角度出发的企业内部税收风险管理和从税务机关出发的纳税遵从风险管理两种情况。澳大利亚、英国、加拿大、法国等国均将风险评估制度化,缔造征纳双方良好伙伴关系,从而实现纳税人遵从的风险管理目标。此外,近年来,各国针对大企业纳税人、重点税户和税务中介等的风险管理也逐步加强。

（四）开发税务信息管理系统

在数字经济背景下,纳税人的支付手段、收税认定标准以及税收服务的需求都发生了改变,迫使各国加强技术研发投入、简化税收法律法规、规范税收征管流程、加强第三方涉税信息的采集以及社会协同和信息共享,运用数据分析提高审计的准确度和对税收违法的打击力度。例如,美国开发了纳税人信息门户系统、涉税问题管理系统、审计信息管理系统等;加拿大在全国七大征税中心实行计算机联网的基础上与海关、银行等第三方部门联网;中国税务部门自 2008 年 9 月开始实施的标志金税三期工程,属国家级信息系统工程,是国家电子政务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该系统融合了税收征管变革和技术创新,统一了全国各地税征管应用系统版本,搭建了统一的纳税服务平台,实现了全国税收数据大集中,对于进一步规范全国税收执法、优化纳税服务、降低税务机关征纳成本和执法风险、提高纳税人遵从度和满意度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五）加强国际合作

各国纷纷通过制定或加入国际税收协定、加入国际税收联盟以及响应国际组织的倡导,实现本国税收利益国家化的实践。2013 年 2 月,OECD 发布了《解决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同年 7 月发布了《解决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行动计划》彰显了全球各国、各地区打击跨国公司避税的决心。中国在 2013 年 8 月 27 日加入《多边税收征管互助条约》,成为国际合作打击跨国公司进行全球避税里程碑性的事件。2015 年 7 月 9 日,金砖国家第七次领导人会议发表《乌法宣言》,重申通过相关国际论坛就 20 国集团(G20)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税基侵蚀和利润转移行动计划以及税收情报自动交换问题继续开展合作,共同帮助发展中国家增强税收征管能力。金砖国家将分享税收方面的知识和最佳实践。